

#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成都市技师学院）

## 2024 年招聘 8 名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招聘 8 名工作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 一、招聘岗位及条件

#### （一）招聘岗位

专职辅导员 5 名，思政课教师 3 名。

#### （二）资格条件

##### 1. 专职辅导员：

（1）年龄：199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2）政治面貌：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3）学历学位及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留学归国人员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专业不限；

（4）工作经验：具有高校专、兼职辅导员工作经历；能常驻学生宿舍开展学生工作；

（5）身心健康，热爱教育事业和学生工作，具备强烈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具备开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工作的能力，掌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关工作相关知识和技能。

##### 2. 思政课教师：

（1）年龄：199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2）政治面貌：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3）学历学位和专业类别：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专业，并且本科专业须同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专业。

（4）具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

（5）具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1 年以上教学工作经历，原则上至少有 1 项省级以上获奖，包括且不限于四川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四川省高

校精彩一课比赛等。

### （三）岗位待遇及福利

本次招聘为编制外岗位，入职即购买“五险一金”，提供餐补、交通补贴、定期健康体检和各类工会福利。

## 二、招聘程序

### （一）个人报名（2024年1月5日至2024年1月14日）

须提供电子版简历和以下申报材料扫描件，并承诺真实有效。

- 1.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2.学历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3.政治面貌证明（附件1）；
- 4.应聘专职辅导员岗位须提供专兼职辅导员工作经历证明（附件2）；
- 5.应聘思政课教师岗位须提供思政课教学工作经历证明（附件3）、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扫描件、至少1项省级以上获奖证明。

请应聘者以压缩文件形式，按照“应聘专职辅导员/应聘思政课教师-毕业院校和专业-本人姓名”命名，将相关佐证材料于1月14日12:00前发送至邮箱cdjsrsc06@163.com，邮件主题为“应聘专职辅导员/应聘思政课教师-毕业院校和专业-本人姓名”。

### （二）资格审查（2024年1月15日）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将以邮件或电话通知，未通过者不予通知。

### （三）选聘考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考核分为笔试、面试两个环节，具体时间、地点以邮件或电话通知。

#### 1. 笔试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以邮件或电话通知参加笔试。专职辅导员岗位笔试内容主要包括辅导员工作相关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等；思政课教师岗位笔试内容主要包括高校思政教学工作相关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等。

## 2. 面试

学校根据招聘岗位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人数之比为 2:1，按笔试成绩分数由高到低依次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如本人明确表示放弃面试资格，则按照笔试成绩排名依次递补，递补次数原则上不高于 3 次。

面试考察内容主要包括语言表达、逻辑分析、组织协调等综合能力。面试方式为：个人介绍（PPT 形式展示）+业务能力展示+现场答辩。

### （四）成绩公布

通过学校官网公布总成绩，总成绩为笔试成绩 30%+面试成绩 70%。

### （五）体检

#### 1. 体检人员确定

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如总成绩相同，按面试成绩高低排序）。

#### 2. 体检标准

体检人员自行选择二级甲等以上综合性医院按规定的体检项目和标准体检，体检报告必须载明参照标准和明确的体检结论。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办法〉的通知》（川教〔2004〕295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四川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川教〔2007〕102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四川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有关条款的通知》（川教〔2010〕26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3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和《国家公务员局考试录用司关于对怀孕考生参加体检有关问题的复函》（国公考录函〔2009〕07号）的要求执行。

#### 3. 复检及递补

初次体检不合格的，可在接到体检结果通知 3 日内申请复检 1 次，逾期不再受理并以初检结果为准。复检须在等级不低于初检医院的其他综合性医院进行。申请复检人员的体检结果以复检结果为准。因考生自动放弃或体检不合格而出现的招聘空额，可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

说明：体检（含复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

### **（六）考察**

体检合格者确定为进入考察人员，由我校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及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因本人原因导致我校无法对其进行考察或考察不合格出现的空额，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

### **（七）公示**

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人员，在学校官网公示 5 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反映有问题并查证属实、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的，取消该拟聘人员的拟聘资格。取消拟聘人员资格或公示后因本人原因自愿放弃出现的空额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

### **（八）办理入职**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入职手续。

## **三、其他事项**

（一）考生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如有弄虚作假、故意隐瞒等情况，一经查实取消应聘及录用资格。

（二）请考生确保联系方式正确、畅通，否则因无法与考生取得联系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三）录用人员因故不能入职或在试用期内因考核不合格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学校可在参加面试人员中结合总成绩择优递补。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老师、喻老师

联系电话：028-61835011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成都市技师学院）

2024年1月5日

附件 1

## 中共党员组织关系证明 (参考模板)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_\_\_\_\_同志系中共(正式 预备)党员,身份证号:\_\_\_\_\_。

该同志于 \_\_\_\_\_ 年\_\_月\_\_日加入中国共产党,现组织关系在\_\_\_\_\_支部。

特此证明。

所在党组织(公章)

年 月 日

出具证明联系人: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备注: 该证明由被证明人目前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 专兼职辅导员工作证明 (参考模板)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_\_\_\_\_，身份证号：\_\_\_\_\_。该同志于  
\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在我单位\_\_\_\_\_（所在  
单位全称）担任\_\_\_\_\_专/兼职辅导员。

特此证明。

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出具证明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3

## 思政课教师工作证明 (参考模板)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_\_\_\_\_，身份证号：\_\_\_\_\_。该同志于\_\_\_\_\_  
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在我单位\_\_\_\_\_（所在单位全  
称）担任思政课教师。

特此证明。

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出具证明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